

文旅融合背景下宝鸡市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旅游开发研究

刘婷婷

本调研报告是以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为主体，以宝鸡市旅游业转型为研究对象，以提高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旅游发展为目的而展开的调查研究。通过文献分析法、访谈法、问卷调查等方法，分析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现状和存在的问题，提出要加强政府扶持力度，打造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区域，探索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新模式，塑造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良好形象。

2021年5月，文化和旅游部发布的《“十四五”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》明确指出要推动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，要妥善处理非遗保护与旅游开发之间的关系，在有效保护的前提下推动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；支持利用非遗馆、传承体验中心、非遗工坊等场所，培育一批非遗旅游体验基地；推出一批具有鲜明非遗特色的主题游线路、研学旅游产品和演艺作品；支持非遗有机融入景区、度假区、旅游休闲街区、特色小镇，鼓励非遗特色景区发展。

2021年12月，国务院印发的《“十四五”旅游业发展规划》的总体要求中再次提到要保护传承好人文资源，推动非遗有机融入旅游产品和线路，非遗文化旅游已成为我国旅游业发展的总体目标之一。

近年来，宝鸡的风翔木板年画、风翔泥塑、民间社火、炎帝祭奠、西秦刺绣5个项目先后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，西府曲子、鸡峰山传说、金台马氏瓷刻等44个项目先后入选陕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，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影响力在不断扩大，对其进行旅游开发也是迫在眉睫。

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现状

1、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概况

宝鸡是周秦王朝的发祥地，素有“炎帝故里、佛骨圣地、青铜器之乡、民间美术之乡”的美誉，民间文化源远流长。宝鸡市委、市政府历来重视非遗的保护开发工作，早在20世纪50年代，全市进行过普查、搜集、抢救保护民间文化遗存工作。1984年，市群众艺术馆建成宝鸡民间美

术展厅。2000年，在市区金台观成立宝鸡市民俗博物馆。2006年，开展全市非遗普查。截至2023年，宝鸡市公布七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143项，主要分布在市属三区九县及相关单位：其中陈仓区16项，千阳县7项，陇县15项，凤翔县21项，凤县5项，岐山县17项，眉县12项，扶风县9项，麟游县5项，渭滨区4项，太白县5项，金台区6项，太白酒厂1项，西凤酒厂1项。其中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6项，入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57项，市级124项，县级441项。2006年以后，市文化部门还结合每年的宣传主题，开展非遗广场宣传、非遗保护成果展、非遗项目展演、剪纸艺术展、非遗进校园宣传、非遗进社区图片展、庆祝《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颁布实施摄影展、非遗传承人培训班等活动，宣传宝鸡市非遗的魅力，也促使更多人走近非遗，感受非遗。

在当前文旅融合背景下，宝鸡市许多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深入挖掘文化内涵、重塑经济价值等方面仍有很大提升空间。文旅融合背景下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旅游开发应以“非遗+旅游”为主要发展模式，以本土特色为依据，提高政府扶持力度，打造精品非遗文化IP矩阵；提高宣传力度，精铸文化旅游品牌，形成宝鸡非遗品牌。

2、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现状

(1) 部分非物质文化遗产已经得到了有效利用和开发

以宝鸡岐山为例，近年来，岐山县委、县政府坚持文旅商体融合发展，深挖周文化的时代价值，聚焦岐山臊子面、岐山擀面皮等众多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，发展“文化+旅游”“旅游+民俗”等多元融合新兴业态，推动文旅产业升级；实施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县和高A级景区创